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07-00215	分类:	农业、林业、水利、农业、畜牧业、渔业;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成文日期:	2007年08月17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抓紧做好世行贷款粮食中转库移交工作的紧急通知(吉政办明电〔2007〕95号)		
发文字号:	吉政办明电〔2007〕95号	发布日期:	2007年08月17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抓紧做好 世行贷款粮食中转库移交工作的紧急通知

吉政办明电〔2007〕95号

吉林市、松原市、白城市，农安县、九台市、榆树市、德惠市、双辽市、东丰县、辉南县、通榆县、洮南市、长岭县、乾安县、前郭县人民政府：

2006年12月30日，按照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2005〕101号）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要求，经省政府同意，省发展改革委等六部门联合下发了《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六部门关于部分世行贷款粮食流通项目单位加入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运营有关问题的通知》（吉发改经贸联字〔2007〕1702号），要求有关市、县（市）政府抓紧做好世行贷款粮食中转库移交工作。目前，多数地区已完成移交准备工作，部分县（市）粮食局已与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吉林分公司办完交接手续。但是仍有部分市、县（市）对此项工作的意义和有关政策把握不准，存在一定工作阻力。今年全国自然灾害多发，粮食生产形势不容乐观，国家要求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尽快投入全面运营，以发挥其粮食宏观调控和确保国家粮食安全的职责。为此，省政府要求有关市、县（市）政府要切实负起责任，服从国家大局，抓紧与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吉林分公司办理移交手续。此项工作务必于8月末前完成，具体情况由省粮食局负责协调，并于8月末将落实情况报省政府。

特此通知。

二〇〇七年八月十七日